

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关于新增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协商,自2008年10月6日起,中信银行开始代理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银富货币A 150005 银富货币B 150015)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一、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558 公司网站:bank.citic.com 二、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 特此公告。

关于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A、B 级收益支付的公告

(2008年第9号)

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4年12月20日。根据《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8年10月6日对本基金A、B级基金自2008年9月1日起至2008年10月5日的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结转为基金份额。现将有关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支付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8年10月6日将每位投资者所持有的累计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直接转换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投资者的累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投资者累计收益=Σ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投资者账户当前未付收益)/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保留到分) 当日每万份基金份额单位收益=(当日基金净收益/当日基金发行在外的总份额)\*10000。当日基金发行在外的总份额包含未付收益。

二、收益支付时间 1.登记日:2008年9月26日; 2.收益结转基金份额日:2008年10月6日; 3.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8年10月7日。

注:由于十一放假休市影响,本次累计收益计算期间为2008年9月1日-2008年10月5日。

三、收益支付对象 登记日在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A、B级基金的全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限于红利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08年

10月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8年10月7日起可查询、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收益支付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六、提示 1.2008年9月26日登记在册的投资者依照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参与本次收益支付,若当日全部赎回基金份额,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2008年9月26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2008年10月6日起享受基金收益。

2.今后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第一个工作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累计收益的计算期间为上一个公历月度,特殊情况将另行提示。

七、咨询渠道 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5104688,免费服务热线:400-820-0860 网站:www.galaxyasset.com

2.代销机构客户服务电话: 建设银行 95533 交通银行 9559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10-6801665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888-66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1-962503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0-8888-108,010-6518675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0-87556888 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0-96210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20-87320991;020-87320595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25-84457777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1-962506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21-68865020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755-82288968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010-84533151-822 或 802 第一证券有限公司 021-962198 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351-8986868 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755-82077051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0-8888-555,0755-2512566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1-68816770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0-8888-99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888-111,0755-26961111 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791-6768763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931-4890164/4890614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651-5161671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0-888-858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6568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6日

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暨召开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8年9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08年9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0人,参加会议董事10人。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08年10月15日(星期三)上午9:30 (3)会议地点:南京市上海路9号水利后勤服务中心6楼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二、会议内容 (1)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顾汉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增补乐宏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相关公告详见2007年7月18日《上海证券报》。

三、会议出席人员 (1)截止2008年10月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合法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A.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经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上海证券交易所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B.本次会议的投票表决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证券交易所、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合法有效证明或登记注册证书;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的合法有效证明或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登记手续。

C.股东大会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送达本地邮戳日不晚于10月13日)。 (1)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翟妮 联系电话:025-84689969

传真:025-84689969 邮编:210009 (2)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与会代表交通、通讯、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及回执; 附件二: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三、四: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2007年7月18日《上海证券报》);

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6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负责办理列入本次股东大会议程的各项议案进行表决。(如部分授权,请具体注明)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完毕时止。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委托日期: 回 执

截止2008年10月8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贵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帐户: 持有股数: 出席人姓名: 股东/股东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注:此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士刚,男,1965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副研究员,中共党员。1982年1月本科毕业于南京大学地球科学系。1982年2月-1989年4月,历任南京大学人事处副科长、科长;1989年5月-1993年6月,任南京大学人文交流中心副主任;1993年7月-1996年4月,任南京大学医学院院长;1996年4月-2006年4月,历任南京大学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主任;2006年4月至今,任南京大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东宏伟,男,1964年8月出生,华东政法学院法律本科,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中共党员。1985年7月-1988年12月,任江苏省司法厅法律管理处、江苏省律师协会理事;1989年12月-1989年12月,任江苏省都县北龙港镇镇长助理;1990年1月-1994年,任江苏省司法厅管理处、公证管理处主任科员,江苏省律师事务所律师;1994年2月-2000年,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室主任、稽查监察部经理、资产保全办公室主任;2000年至今任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律师。

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8年9月1日,本公司第六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相关预案,并于2008年9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内容。

因本次交易尚需在山东省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鲁信高新25.46%的股份转让给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后方可实施,目前本次股权转让得到了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审核同意,并已将相关材料报送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对收购资产进行相关审计、评估工作预计将于2008年12月12日完成,因此本公司将在上述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有关本次交易具体情况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审计报告、盈利预测报告、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等文件将与下一次审议本次交易具体方案的董事会决议同时披露。

特此公告。 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5日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办公地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办公地址自2008年9月25日起迁至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兴义路77号汇金大厦21层,公司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及邮政编码保持不变: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兴义路77号汇金大厦21层 邮政编码:315000 公司电话:0574-87367050 公司传真:0574-87367996 电子邮箱:hlsc@hlsc.com 特此公告。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5日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8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第三季度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9月30日 2.业绩预告内容: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8年3季度未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00%以上;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32,661,225.04元 2.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0.32元 三、业绩预告情况说明 1.公司外销业务,由于出口退税率下调前订单已出完,已经扭转了毛利大幅下滑的局面。 2.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晋亿有限公司投产,从今年6月份开始逐步扭亏为盈,截至本季度末实现盈利累计达: 3.公司预计中段的铁路扩能业务,从5月份开始已经小批量交货,形成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08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特此公告。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6日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9月24日,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和印尼 PT. MANGGALA PURNAMA SAKTI 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印度尼西亚三林集团下属的波达那公司签署了印度尼西亚三林糖厂项目土建建安合同,合同金额3,741,960美元。该项目位于印度尼西亚南苏门答腊巨港市,内容为建造一座规模为日处理甘蔗8000吨的现代化糖厂,包括土建、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和试运行等,计划完工时间为2010年4月30日。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6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持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的投资者开通网上直销定期定额业务的公告

为方便个人投资者通过网上直销方式进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理财,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8年10月6日起面向持有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借记卡、准贷记卡)的投资者开通网上直销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以下简称“网上定期定额业务”或“本业务”)。

基金网上定期定额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指令中国农业银行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和扣款在投资者指定基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本业务适用于本公司旗下的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华优势企业,前端收费,代码:180001)、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华保本增值,代码:180002)、银华货币市场基金(简称:银华货币市场A,代码:180008)、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华道琼斯88,代码:180003)、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华核心价值优选,代码:180010)、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华富裕主题,代码:180012)、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华全球优选,代码:180001)、银华领先回报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华领先回报,代码:180013)。

本公司旗下基金产品的网上定期定额业务的申购费率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银华优势企业, 银华保本增值, 银华道琼斯88, 银华货币市场A, 银华核心价值优选, 银华领先回报, 银华富裕主题. Rows show different investment amounts and corresponding subscription rates.

Table with columns: 0<=申购金额<100万,0.64%, 100万<=申购金额<500万,0.6%, 500万<=申购金额<1000万,0.5%, 申购金额>=1000万,固定收取1000元/笔, 0<=申购金额<500万,0.6%, 申购金额>=500万,固定收取1000元/笔.

网上定期定额业务申购费率等同于日常基金赎回费率。

投资者在办理本业务之前,请务必仔细阅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网上定期定额业务交易的公告》,本公告未明确的事项以该交易规则为准,该交易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

重要提示: 1.本公司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本公司可对上述基金网上定期定额业务申购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监管规定的要求进行公告。

3.本公司承诺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办理基金网上交易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网上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相关文件,并确保遵循其规定。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yhfund.com.cn; 2.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 4006783333。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6日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8年9月23日,本公司以电话方式通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08年9月24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分别是由黎明先生、杜金科先生、赵旭义先生、徐建选先生、赵守国先生、张志凤女士、郭建生先生、冯根祥先生、董李海先生组成。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宝鸡广电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人民币伍佰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人民币伍佰万元流动资金借款,由陕西广电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该笔贷款由本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08-37号)。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面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全面修订后的《总经理工作细则》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5日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宝鸡广电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被担保单位名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宝鸡广电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二、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数量为人民币伍佰万元,截止2008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持有人通过汇添富网上申购基金费率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农业银行通知,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08年10月6日15:00以后,投资者持有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通过汇添富基金网上交易系统进行基金交易,费率调整如下调整:

一、调整申购费率 基金申购费率实行7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如原费率低于0.6%,则按照原费率执行。

二、费率调整的范围 1.非货币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货币基金转换为非货币基金的转换费率继续实行4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如原费率低于0.6%,则按照原费率执行。

2.基金赎回、非货币基金转换为货币基金、非货币基金之间相互转换,费率依照基金相关公告的规定执行。

三、汇添富货币市场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率为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tfund.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免长途费) 3.农业银行网站:www.96599.cn 4.农业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6599 5.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规则和网上交易操作指南:请查询本公司网站(www.ht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教育和投资者服务,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带来的快乐!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6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宁波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署的代销销售协议,宁波银行从2008年9月26日起正式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金鹰成份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1)和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2102)。

宁波银行的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已获中国证监会监管许可[2008]294号文批准。具体情况如下:

一、代销机构情况 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中山路294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宁波银行在上海、杭州、南京、宁波的77个营业网点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一)宁波银行的各代理营业网点 宁波银行网站:www.nbcb.com.cn 宁波银行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28(上海地区:962528) (二)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热线:020-83396180 公司网站:www.gufund.com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6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中国银河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代销协议,银河证券自2008年10月6日起代销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参照银河证券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6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芮时庆 客服电话:400-889-889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3524620,400-820-2888 网址:www.epf.com.cn

中国光大投资者咨询及办理开户、认购等相关业务。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6日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8年第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上升400%-600%。

三、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否 一、上年同期业绩(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净利润:50,257,643.85元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5,488,656.4元 3.每股收益:0.2030元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0.2166元

三、业绩预告的原因说明 1.由于2008年全球煤化工行业景气,导致黄磷及磷酸盐价格大幅上涨; 2.公司主导磷矿等主营产品同比有一定程度上升; 3.联营公司和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同比大幅上涨; 4.新企业所得税法实施,企业所得税税率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财务部初步测算得出的,具体数据以公司2008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同时,虽然公司产品价格仍处于高位,但第三季度产品价格已呈现回落趋势,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9月25日

成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2008)武侯民初字第16号行政判决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案基本情况 2007年9月31日,本公司与郑州美业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业商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将持有的成都美百货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百货”)75%股权、债权及重庆迪康百货有限公司5%股权、债权一并转让给美业商贸。美百货另一股东王德明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没有按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可能产生影响 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无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1、(2008)武侯民初字第16号《行政判决书》。 特此公告。

成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9月25日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在任何一个月内不确定是否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前,本公司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数已经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之上。 目前,非流通股股东的非流通股股东有40家,其持股总数占非流通股股份总数比例为93.86%,已经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之上。

目前,尚未书面同意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有11家,其未书面同意股改的主要原因是:1、联系不上;2、相关材料尚未返回公司。 目前,第一大股东黑龙江奔马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5,991,396股,占公司总股本24.6%的股权于2008年1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手续(相关情况详见2008-008号临时公告),公司股改的相关工作正在准备之中。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目前,本公司已经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保荐机构将协助制定本公司股改方案并出具保荐意见书。 三、保荐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规定的履行担保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按照《上市规则》第7.2.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9月26日